

2023 年度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指导和组织开展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措施制定。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组织落实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关于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承担农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承担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等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油料、畜禽、水产等农产品生产。指导蔬菜、水果、茶叶、桑蚕、中药材、烟叶等经济作物生产可持续发展。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

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六）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七）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配合做好农业资源区划相关工作。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国家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全市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组织开展疫情扑灭工作。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市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市级财政专项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一）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

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

（十三）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地方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对外交流合作，组织实施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十四）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五）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 年度

部门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95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20.9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53.6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15.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07.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598.1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14.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57.3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010.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2.7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010.15	总计	62	11,010.1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1+2+3+4+5+6+7+8）行； 31 行＝（27+28+29）行；
58 行＝（32+33+…+57）行； 62 行＝（58+59+60）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10, 957. 39	10, 957. 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00	500. 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 00	40. 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 00	40. 00					
20113			商贸事务	460. 00	460. 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460. 00	460. 00					
205			教育支出	20. 95	20. 95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0. 95	20. 9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0. 95	20. 9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 67	53. 67					
20703			体育	53. 67	53. 67					
2070305			体育竞赛	53. 67	53. 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5. 50	715. 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5. 06	475. 0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 46	54. 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69. 66	369. 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50. 94	50. 94					
20808			抚恤	240. 44	240. 44					
2080801			死亡抚恤	240. 44	240. 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7. 56	707. 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7. 56	707. 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 93	213. 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6. 43	456. 4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7. 20	37. 20					
213			农林水支出	8, 545. 34	8, 545. 34					
21301			农业农村	8, 172. 86	8, 172. 86					
2130101			行政运行	3, 085. 72	3, 085. 72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9. 89	319. 89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70. 00	70. 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0. 00	10. 0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179. 00	179. 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4, 292. 18	4, 292. 18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43. 07	43. 0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3. 00	173. 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0. 00	80. 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0. 00	80. 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92. 48	292. 48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92. 48	292. 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 37	414. 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 37	414. 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1. 27	351. 27					
2210202			提租补贴	63. 10	63. 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 010. 15	4, 923. 15	6, 087.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00		500. 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 00		40. 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 00		40. 00			
20113			商贸事务	460. 00		460. 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460. 00		460. 00			
205			教育支出	20. 95		20. 95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0. 95		20. 9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0. 95		20. 9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 67		53. 67			
20703			体育	53. 67		53. 67			
2070305			体育竞赛	53. 67		53. 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5. 50	715. 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5. 06	475. 0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 46	54. 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9. 66	369. 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 94	50. 94				
20808			抚恤	240. 44	240. 44				
2080801			死亡抚恤	240. 44	240. 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7. 56	707. 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7. 56	707. 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 93	213. 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6. 43	456. 4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7. 20	37. 20				
213			农林水支出	8, 598. 10	3, 085. 72	5, 512. 38			
21301			农业农村	8, 225. 62	3, 085. 72	5, 139. 90			
2130101			行政运行	3, 085. 72	3, 085. 72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9. 89		319. 89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70. 00		70. 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0. 00		10. 0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179. 00		179. 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4, 344. 94		4, 344. 94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43. 07		43. 0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3. 00		173. 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0. 00		80. 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0. 00		80. 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92. 48		292. 48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92. 48		292. 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 37	414. 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 37	414. 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1. 27	351. 27				
2210202			提租补贴	63. 10	63. 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2+3+4+5+6）栏各行。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95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00.00	5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0.95	20.9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53.67	53.6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15.50	715.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7.56	707.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598.10	8,598.1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4.37	414.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57.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010.15	11,010.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2.7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2.7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010.15	总计	64	11,010.15	11,01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9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1, 010. 15	4, 923. 15	6, 087.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 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 00			
20113			商贸事务			
			460. 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460. 00			
205			教育支出			
			20. 95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0. 9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0. 9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 67			
20703			体育			
			53. 67			
2070305			体育竞赛			
			53. 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5. 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5. 0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 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9. 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 94			
20808			抚恤			
			240. 44			
2080801			死亡抚恤			
			240. 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7. 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7. 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 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6. 4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7. 20			
213			农林水支出			
			8, 598. 10			
21301			农业农村			
			8, 225. 62			
2130101			行政运行			
			3, 085. 72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9. 89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70. 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0. 0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179. 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4, 344. 94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43. 0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3. 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0. 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0. 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92. 48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92. 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 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 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1. 27			
2210202			提租补贴			
			63. 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31.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2.2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77.04	30201	办公费	102.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786.81	30202	印刷费	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321.96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4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69.66	30206	电费	56.8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94	30207	邮电费	7.5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3.93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3.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20	30211	差旅费	0.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1.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8.87	30215	会议费	0.53			
30301	离休费	53.98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9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40.4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2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3			
30307	医疗费补助	233.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0.37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7.6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1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8			
人员经费合计		4,460.86	公用经费合计					462.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1+2-3）栏各行；3 栏各行 =（4+5）栏各行。

2023 年度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3 年度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99		31.99		31.99	9.00	17.45		16.16		16.16	1.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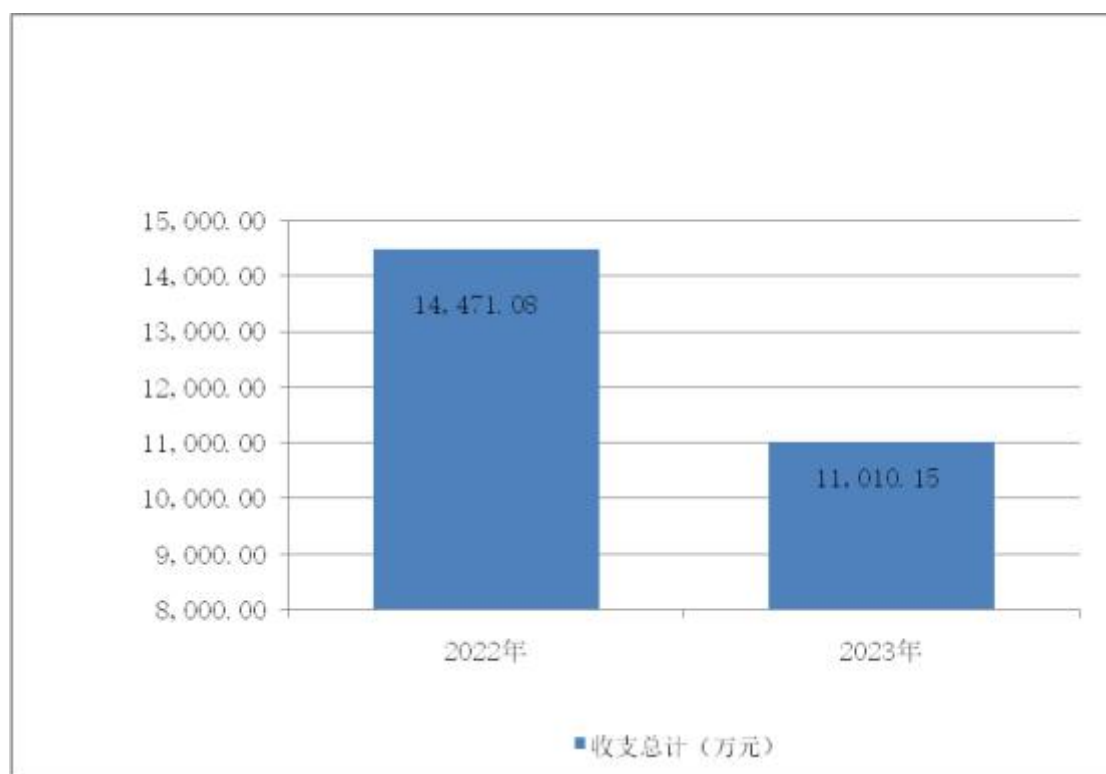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1,010.1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460.93 万元，下降 23.9%，主要原因是减少对企业的补助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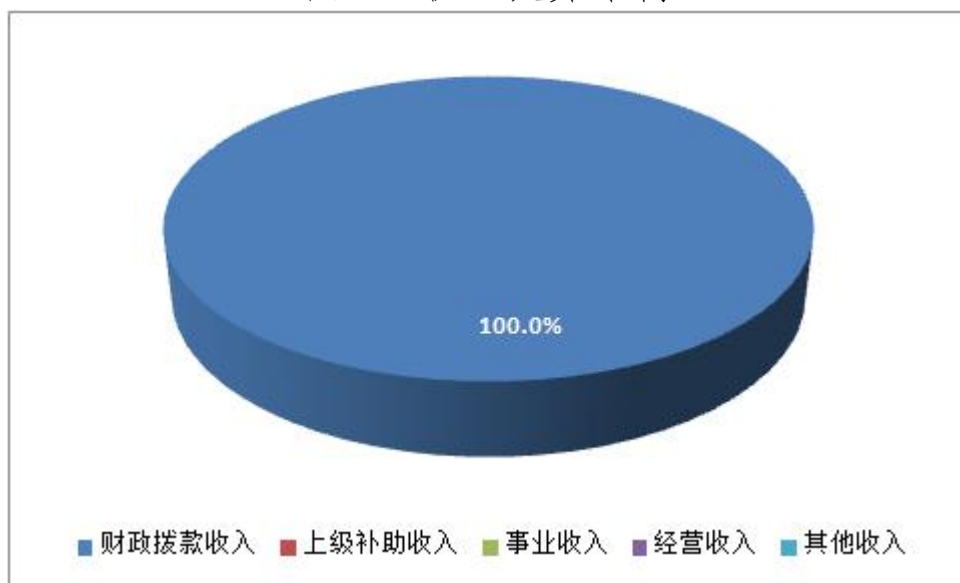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1,010.1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3,513.69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对企业的补助支出。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010.1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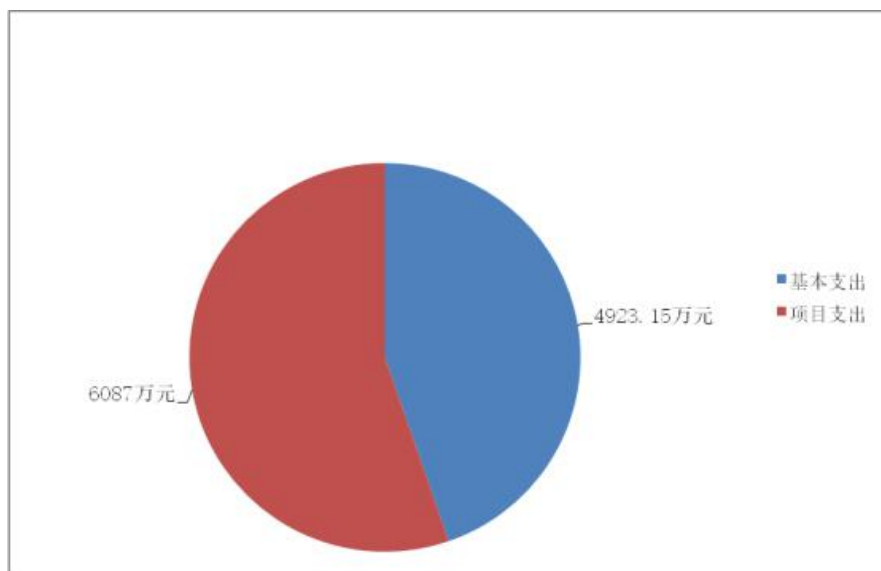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1,010.1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 3,460.93 万元。下降 23.9%，主要原因是减少对企业的补助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4,923.15 万元，占本年支出 44.7%；项目支出 6,087 万元，占本年支出 55.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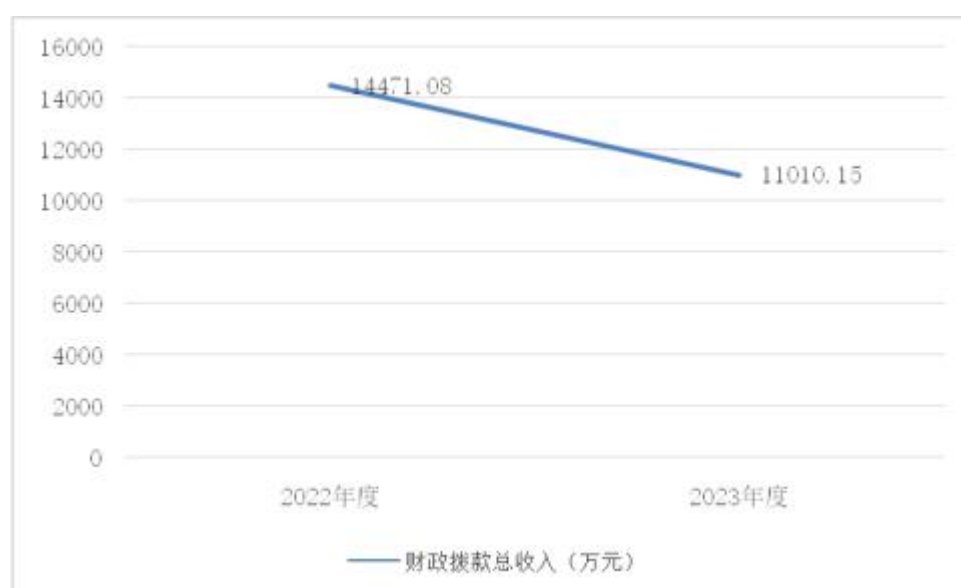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010.1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460.93 万元，下降 23.9%。主要原因是减少对企业的补助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10.15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3,460.93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减少对企业的补助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010.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460.93 万元，下降 23.9%。主要原因是减少对企业的补助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010.1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60 万元，占 4.5%。主要是用于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和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 教育（类）支出 20.95 万元，占 0.2%。主要是用于其他教育支出。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53.67 万元，占 0.5%。主要是用于体育竞赛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15.5 万元，占 6.5%。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死亡抚恤。

4. 卫生健康（类）支出 707.56 万元，占 6.4%。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 农林水（类）支出 8,598.1 万元，占 78.1%。主要是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监管、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行业业务管理、农产品加工与促销、其他农业农村支出、其他普惠金融发展、其他农林水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414.37 万元，占 3.8%。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057.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1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5%。主要一是增加了离退休人员抚恤金，二是在职人员增人增资，三是增加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其中：基本支出 4,923.15 万元，项目支出 6,08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 万元，主

要是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工作目标和市级重大项目建设工作目标考核奖励；

2、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460 万元，主要成效有效保障全市重要农产品市场运营平稳；

3、其他教育支出 20.95 万元，主要成效是推进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全民素质提升，树立“优质、绿色、生态、高效”的发展理念，农科教成员、科技示范户、农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人员等的满意度达 90%；

4、体育竞赛支出 53.67 万元，主要是对武汉代表团参加湖北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奖励；

5、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9.89 万元，主要成效是局系统固定资产更新改造及配置，包括办公设备维修、耗材配置、进一步改善办公及培训环境、条件，节能环保产品采购率 90%以上，显著提升局系统干部职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6、农产品质量安全 70 万元，主要成效为农业行政执法、农业产业发展起到技术支撑，实现农业标准化生产的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效益明显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高；

7、执法监管 10 万元，主要成效开展普法宣传 4 次，开展案卷评查 2 次，开展执法专项整治行动 22 次，全面推广“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执法案件办结率达 100%，人民群众安全感显著提升；

8、统计检测与信息服务 179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可追溯，有效解决当前农业信息化应用系统和服务器资源利用率低、运维管理难、能耗大、业务连续性弱、应用上线周期长等诸多问题；

9、农业行业业务管理 4,344.94 万元，主要成效完成内部审计、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全覆盖，建设集中新品种展示点 2 个，水稻种子纯度南鉴样品数量 1,630 个，高素质农民培训 700 人，高标准农田建设验收面积 22.57 万亩，认定区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数量 7 个，有效遏制渔业非法捕捞行为，水域生态环境得到改善，促进渔业资源可持续发展；

10、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43.07 万元，主要成效组织农业农村招商引资活动；

11、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3 万元，主要成效优化江豚人工饲养环境质量，开展宣传科普活动，构建长江江豚精子库，推广粮食三新技术 26 项、农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发布涉农信息 12,900 条、实现兽药经营企业和动物诊疗机构监督管理、行政村“三乡”工程建设、新城区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全覆盖，有效提升农村闲置资源，绿色渔业示范点水产品的优化率提高，绿色渔业示范点及周边水生态环境得到进一步保护；

12、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0 万元，主要是应急基金平台管理费用；

13、其他农林水支出 292.48 万元，主要成效是累计建成美丽乡村项目 619 个，打造美丽乡村示范片带 33 条，培育省级清廉村居典型 11 个，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农房 2,307 宗，增加农民收入 4,864 万元。获批一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和“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项目；

按支出功能分类，具体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农业行业专项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用于对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工作目标和市级重大项目建设工作目标考核奖励。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用于鲜活农产品冬储春供项目。

3.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用于农科教专项经费。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竞赛(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 53.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6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用于竞技体育备战-运动员成绩奖励。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4.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用于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37.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9.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4%，比年初预算增加 31.91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用于在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0.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用于在职转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缴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 240.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0.44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用于离退休人员死亡抚恤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98.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3.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8%，比年初预算增加 15.54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用于在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56.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用于离休人员医疗补助、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用于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954.39 万元，调整预算为 3,085.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5.7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4.4%，比年初预算增加 131.33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服务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19.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9.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用于局系统固定资产更新改造、配置、维护，润禾大厦供配电系统维修。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调整预算为 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30 万元，主要是上级拨付 2023 年省级现代农业转移支付资金，用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

管理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监测支出。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用于农业执法监管支出。

1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1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用于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年度运维服务、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政务云服务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4,375.2 万元，调整预算为 4,344.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44.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用于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推介推广、高素质农民培训、武湖黄颡鱼保护区禁捕后管护项目、省市农担风险补偿工作经费、长江禁捕信息化建设、展会经费、2022 年省级现代农业转移支付招商引资奖励资金、农交所系统网站运维和安全等级保护项目经费、支农专项管理、农业行业专项业务管理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43.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0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 2022 年省级现代农业转移支付招商引资奖励资金。

1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用于现代都市三农综合管理、武汉长江江豚繁育保种技术研究中心运维服务。

20.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是增加农村应急基金管理费用。

21.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292.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4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 2023 年美丽乡村建设部分专项资金。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28.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9%，比年初预算增加 22.69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1.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7%，用于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23.1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460.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62.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0.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省、市有关厉行节约的规定，加强公务车辆管理，控制车辆运行费、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1.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5%；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购置公务车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6.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5%，比年初预算减少 15.83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车辆管理，严格控制车辆运行支出。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其中：燃料费 6.09 万元；维修费

4.16 万元；过桥过路费 3.16 万元；保险费 2.7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比年初预算减少 7.7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省、市有关厉行节约的规定，控制接待费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29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农业农村部、中央省委农办、国家信访局、外省农业农村局、公安局等，主要是开展考察调研、检查监测等工作。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3 个，251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 462.29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95.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85.2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95.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95.2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办公用房面积 25,141.44 平方米；车辆 9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5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农机技术推广等。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2 台

(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一级项目 8 个，资金 6,08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本级采取单位自评和委托中介机构参与的方式开展 2023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8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等级为优。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5,380.7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市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评价综合得分 95 分，评价结果等级为优。

附件 1：《2023 年度武汉市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8 个一级项目。

1. 病虫害防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80.67 万数元，执行为 380.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畜禽重大动物疫病抗体监测数量 3,860 份，二是发布蔬菜及农作物病虫害情报 13 期、消毒物资应急区数 15 个、定期进行全市疫情预警分析 4 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不足；二是部分绩效目标未达到预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以便更准确地反映工作效果。二是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

2.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1.55 万元，执行数为 181.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检测样品数 29.7 万个，新增“二品一标”农产品个数 32 个，综合合格率达到 99.9%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新增“二品一标”农产品个数未达预期，主要原因在于两个方面。一方面，通过组织开展全市农产品“三品一标”的宣传活动，各区对“三品一标”的认证工作给予了高度重视和进一步强化。为了激发新型生产经营主体的申报热情，市级财政投入了一定的资金，对“三品一标”认证进行了奖补，导致本年度“三品一标”的申报数量有所增加，由于政策和资源的倾斜，使“二品一标”农产品的申报数量相对减少。另一方面还存在市场需求变化、农产品生产结构调整、认证标准提高等因素的影响，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二品一标”农产品的申报数量。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近年项目实施成果及市场发展趋势，科学合理地调整绩效目标值，并充分考虑政策导向，对“新增‘二品一标’农产品个数”的目标值进行适度调低，同时相应提高“新增‘三品一标’农产品个数”的目标值，确保目标的实现具有可行性，又能赋予其一定的挑战性和压力性，推动农业品牌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3. 农科教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95 万元，执行数为 20.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办农业创新大赛 1 场，推进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提升农业人高质量，树立“优质、绿色、生态、高效”的发展理念，农科教成员、科技示范户、农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人员等的满意度达 9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武汉市农

业农村局针对本项目上年度开展了绩效自评，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为根据工作任务合理制订计划，本年度完成情况较好。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发挥院士科普工作室作用，在农业科技普及、技术推广、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加强举措创新，提升工作质效；进一步配合做好全市科技下乡活动，指导农户生产，提升农户科技水平。

4. 农业行业专项业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4,434.94 万元，执行数为 4,434.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内部审计、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全覆盖，建设集中新品种展示点 2 个，水稻种子纯度南鉴样品数量 1,630 个，高素质农民培训 700 人，高标准农田建设验收面积 22.57 万亩，认定区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数量 7 个，有效遏制渔业非法捕捞行为，水域生态环境得到改善，促进渔业资源可持续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政策影响，部分活动未开展。根据省农业农村厅通知，湖北农博会推迟举办，2023 年内未能举办湖北农博会，故“组织本市企业参加国际、国内农业博览会、农交会次数”指标未完成。品牌农产品推动力量有限。被推广推介的品牌农产品种类虽然丰富，但部分参展品牌农产品在市场上的覆盖面仍然较小，导致其市场占有率提升幅度受限，故“农产品市场占有率”指标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调整完善工作机制，加强与相关单位沟通。二是深化与科研院所的技术交流与合作，实时监测武湖水质情况，并在上级渔政主管部门的指导下，科学合理地开展增殖放流工作；三是补充鲢鳙等滤食性控鱼类，发挥其净水作用，同时，加强对水域生态环境的修复与保护，确保武湖水域生态环境持续稳定向好，为生态文明建设贡献力量。

5. 农业执法监管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9.79 万元，执行数为 239.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普法宣传 4 次，开展案卷评查 2 次，开展执法专项整治行动 22 次，全面推广“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执法案件办结率达 100%，人民群众安全感显著提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农业法治环境还有进一步改善的空间。案件办理质量不均衡，虽然全市执法办案质量均有所提升，但个别区由于执法人员数量不足、能力水平不够，导致执法办案质量与上级有关要求存在一定差距，出现全市不均衡现象。下一步改进措施：首先，加强执法队伍建设，通过专业培训，提升执法人员的能力和水平；其次，优化资源配置，根据各区实际需求，合理调配执法资源，确保全市农业执法工作的均衡发展；第三，建立完善的考核评价机制，将案件办理质量纳入考核，激励执法人员提升效能；最后，加强社会监督和公众参与，通过设立举报平台和开展法治宣传，增强公众的法律意识，最终实现农业法治环境的整体优化和持续改善。

6. 现代都市三农综合管理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77.35 万元，执行数为 777.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推广粮食三新技术 26 项、农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发布涉农信息 12,900 条、招收农业中专学历教育新生 396 人，实现兽药经营企业和动物诊疗机构监督管理、行政村“三乡”工程建设、新城区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全覆盖，有效提升农村闲置资源，绿色渔业示范点水产品的优化率提高，绿色渔业示范点及周边水生态环境得到进一步保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耕地质量等级提升”目标未完成。2023 年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级结果为 4.22，相较于上年度虽有 0.03 个等级的提

升，但这一进步幅度较为有限，未能达到预期的明显提升目标，提升效果一般。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绩效意识，根据项目年度工作计划梳理项目内容，规范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值，突出核心重点工作，确保绩效指标合理、清晰、细化、可衡量。二是采取一系列针对性强、效果明显的改进措施，以切实推进耕地质量等级的有效提升。

7. 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2.23 万元，执行数为 372.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纳入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追溯系统主体 300 家，建立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账套 2,295 个，长江禁捕渔政监管信息化系统服务采购 3 项，完成公有云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有效恢复渔业生态环境资源，有效遏制渔业非法禁捕行为，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化管理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系统平稳运行率”目标未完成。本项目包含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长江禁捕渔政监管信息化系统、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三个系统，其中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平稳运行率为 95%，其余均为 100%，综合系统平稳运行率为 98.3%。主要归因于多方面的因素：一是硬件故障、网络波动；二是系统升级和维护过程中，为确保平台安全和功能完善，可能需暂时关闭服务，影响运行平稳率。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基础设施的健壮性、优化网络架构、实施零停机更新策略，并结合详尽的维护计划，能够有效提升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的网络运行平稳率，为农村集体经济的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

8. 资产运行维护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5.64 万元，执行数为 455.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购置公务车 2 辆，购置办公设备 389 台（套），进一步改善办公及培训环境、条件，显著提升局系统干部职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购置办公设备数量”目标未完成，购置办公设备目标值为 407 台（套），2023 年实际购置数量为 389 台（套），目标完成率为 95.6%。主要原因：1. 农业信息中心和农机中心当年所需采购的相应型号台式电脑单价因市场价上涨，高于预算测算时依据的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在预算有限的前提下，下调了数量指标；2. 农教中心因为中心培训任务调整，所以采购了培训所需的方凳、书桌等资产，原计划购买 16 套办公桌因资金不够未购置。下一步改进措施：首先，加强市场调研与预算预测，确保预算制定更贴近市场实际。其次，强化内部需求管理和协调，提前规划并快速响应需求变化，避免资源浪费。

附件 2：《2023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建立绩效运行机制，强化目标管理。将绩效管理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全过程，实现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细化量化各项绩效指标。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申报的前置条件，严格预算绩效目标批复，实行绩效目标评价全覆盖，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

2. 建立项目库管理机制，推进项目实施。加强和指导做好项目库的建设工作，着力推进农业项目提前谋划、入库储备、排序优化等工作的规范化、程序化，建立与现代预算管理制度相适应的精准有效的项目库管理体系，确保项目具备科学性、可执行性。

3. 注重结果应用，加强整改落实。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是

预算绩效的重要目的，局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高度重视评价结果应用，对绩效自评结果存在问题的，加强整改落实，推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局计财处及时将重点评价报告和评价结果意见反馈给局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并组织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核查和通报。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

（一）“稳”的基础更牢固。超额完成全年 218 万亩播种任务，预计蔬菜、生猪出栏、水产品产量分别增长 1.3%、6.1%、4.6%。新改建高标准农田 9 万亩，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80%。承办全国渔业现代化建设现场会和全国主要农作物主推品种全程机械化作业现场演示会，获得农业农村部领导充分肯定。

（二）“进”的态势更强劲。市级农产品加工园区在建项目 5 个、在洽拟签约项目 16 个，年底前完成 1,016 亩用地储备，全市农产品加工产值预计突破 3,060 亿。“江城百臻”品牌在全国 650 多个形象品牌中位列 165 位，带动产品销量提升 20%。乡村休闲游接待游客预计 6,400 万人次，综合收入突破 205 亿元。

（三）“创”的成果更丰硕。农创中心成立首个省级产业技术创新联合体，获批 4 个部级公共研发平台、7 个企业重点实验室。先后研发出全球首张水稻全基因组育种芯片、全国首个双低油菜品种等 13 项国家级科研成果和近百项高转化性成果，累计吸引投资超过 100 亿元，孵化、培育、引进涉农企业近 900 家。

（四）“美”的颜值更靓丽。累计建成美丽乡村项目 619 个，打造美丽乡村示范片带 33 条，培育省级清廉村居典型 11 个，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农房 2,307 宗，增加农民收入 4,864 万元。获批一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和“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项目，新洲区获评“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黄陂入选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名单。

（五）“绿”的底色更鲜明。实施农业农村绿色发展攻坚提

升行动，全面推广生态调控、生物防治等绿色防控技术措施 20 余项。推动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6%，全市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率可达 85 % 以上，示范推广商品有机肥 2 万吨。加强外来生物防控防除工作，持续巩固禁捕退捕成果。

（六）“改”的推进更深入。持续推动点状用地政策落实，稳步推进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首次将现代农业领域纳入高校毕业生创业补贴范围，评选“武汉英才”现代农业领域人才 50 名、农业技术中高级职称专家 68 名、武汉农匠 10 名。探索开展生猪活体抵押，各类金融支农贷款达 4.05 亿元。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稳”的基础更牢固	超额完成全年 218 万亩播种任务，预计蔬菜、生猪出栏、水产品产量分别增长 1.3%、6.1%、4.6%。新改建高标准农田 9 万亩，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80%。承办全国渔业现代化建设现场会和全国主要农作物主推品种全程机械化作业现场演示会，获得农业农村部领导充分肯定。	已完成
2	“进”的态势更强劲	市级农产品加工园区在建项目 5 个、在洽拟签约项目 16 个，年底前完成 1016 亩用地储备，全市农产品加工产值预计突破 3060 亿。“江城百臻”品牌在全国 650 多个形象品牌中位列 165 位，带动产品销量提升 20%。乡村休闲游接待游客预计 6400 万人次，综合收入突破 205 亿元。	已完成
3	“创”的成果更丰硕	农创中心成立首个省级产业技术创新联合体，获批 4 个部级公共研发平台、7 个企业重点实验室。先后研发出全球首张水稻全基因组育种芯片、全国首个双低油菜品种等 13 项国家级科研成果和近百项高转化性成果，累计吸引投资超过 100 亿元，孵化、培育、引进涉农企业近 900 家。	已完成
4	“美”的颜值更靓丽	累计建成美丽乡村项目 619 个，打造美丽乡村示范片带 33 条，培育省级清廉村居典型 11 个，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农房 2307 宗，增加农民收入 4864 万元。获批一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和“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项目，新洲区获评“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黄陂入选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名单。	已完成
5	“绿”的底色更鲜明	实施农业农村绿色发展攻坚提升行动，全面推广生态调控、生物防治等绿色防控技术措施 20 余项。推动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6%，全市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率可达 85 % 以上，示范推广商品有机肥 2 万吨。加强外来生物防控防除工作，持续巩固禁捕退捕成果。	已完成
6	“改”的推进更深入	持续推动点状用地政策落实，稳步推进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首次将现代农业领域纳入高校毕业生创业补贴范围，评选“武汉英才”现代农业领域人才 50 名、农业技术中高级职称专家 68 名、武汉农匠 10 名。探索开展生猪活体抵押，各类金融支农贷款达 4.05 亿元。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商贸事务(款)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反映鲜活农产品冬储春供支出。

2. 教育支出(类) 其他教育支出(款) 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农科教事业费支出。

3.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局系统固定资产更新改造购置费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反映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支出。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反映农业执法监管支出。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反映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年度运维服务、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政务服务。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新型经营主体培育、武湖黄颡鱼保护区禁捕后管护项目、省市农担风险补偿工作经费、长江禁捕信息化建设、展会经费、2022 年省级现代农业转移支付招商引资奖励资金、农交所系统网站运维和安全等级保护项目经费、支农专项管理、农业行业专项业务管理支出。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反映 2022 年省级现代农业转移支付招商引资奖励资金。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用于现代都市三农综合管理、区域公用品牌推广、2022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武汉中国种都建设。

1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事业运行（项）：反映 2021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2.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反映农村普惠金融支出。

14.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反映农业融资应急基金支出。

15.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

出（项）：反映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农业农村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经过评价,市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 95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评分结果:

评价准则	准则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投入	20 分	19 分	优秀
过程	30 分	28 分	优秀
产出	25 分	24 分	优秀
效果	25 分	24 分	优秀
综合绩效	100 分	95 分	优秀

1. 项目投入: 准则分值 20 分, 评价得分 19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有待改进, 扣 1 分;
2. 项目过程: 准则分值 30 分, 评价得分 28 分;
(1) 预算调整率、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各扣 0.5 分;
(2) 基础信息完善性、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各扣 0.5 分;
3. 项目产出: 准则分值 25 分, 评价得分 24 分;
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 各扣 0.5 分;
4. 项目效益: 准则分值 25 分, 评价得分 24 分。
经济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扣 0.5 分。

(二) 部门(局系统)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1) 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 (决算数 25,380.75 万元/全年预算数 25,380.75 万元) ×100%= 100%;

(2) 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完成率= (决算数 25,380.75 万元/年初预算数 23,712.12 万元) ×100%= 107%。

绩效目标完成的情况:

(1) “美丽乡村建设”

年度目标 1 :			美丽乡村建设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三乡”工程建设	实现全覆盖	实现全覆盖
			美丽乡村示范片带	10 条以上	33 条
			美丽乡村示范村	50 个以上	218 个
			组织乡村振兴专题培训班、 “三乡”工程宣传推介活动	5 期、10 次以上	6 期、26 次
		质量 指标	湾环农村户厕无害化率	50%以上	50%以上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农村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	与经济增长同步	增长 7%
		环境效 益指标	村湾环境	协调推进完善村湾 环境干净、整洁， 保洁长效机制	协调推进完善村湾 环境干净、整洁， 保洁长效机制

(2) “产业融合发展”

年度目标 2 :			产业融合发展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二品一标”品牌农产品	50 个以上	32 个
			休闲观光融合的现代都市农业 示范园	2 个	4 个
			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7.54 万亩以上	9 万亩
			农产品加工产值	3100 亿元以上	3060 亿元
		质量指标	全市精致农业产业融合比例	70%以上	70%以上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休闲游综合收入	160 亿元	211 亿元
		环境效益指标	全市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85%	88%以上

(3) “农业技术推广”

年度目标 3 :			农业技术推广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年推广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数	100 项以上	45 项
			培训农技人员	1000 人以上	1603 人
		质量 指标	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率	50%以上	50%以上
		成本 指标	用工和肥、水、药节省率	22%以上	22%以上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产出比	1 : 3	1 : 3

(4) “农产品质量安全”

年度目标 4 :			农产品质量安全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批次/年	28 万以上	29.70 万次/年
			新增“二品一标”农产品个数	50 个以上	32 个
		质量 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综合合格率	99%	99.9%
			纳入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主体	300 家以上	662 家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农产品生产环节质量安全重大事故率	0%	0%

(5) “农业综合执法督察”

年度目标 5 :			农业综合执法督察		
年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兽药、饲料质量、种子抽样检测合格率、畜产品瘦肉精残留执法	98%以上	100%

年度 绩效 指标			抽检样品比例		
		质量 指标	全面推广“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	全面推广实施	全面推广实施
			蔬菜农药残留	2%以内	2%以内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长江禁捕违法案件查处率/动物卫生和畜产品质量安全案件办结率/农药、肥料案件办结率/农产品质量安全违法案件办结率	100%	100%
			通过长江禁捕执法监管，渔业资源得到恢复和发展	100%	100%
		环境效益指标	部、省、市公布的高毒、高残农药	禁止使用	禁止使用

(6) “系统财务管理”

年度目标 4：			系统财务管理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预算执行率	98%以上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85%	为预算的 77%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为预算的 92.1%
		质量 指标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00%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100%
			资产管理安全性	100%	100%

2.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 年推广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数年初预期实现值 100 项以上，2023 年实际完成 45 项，主要是调研不充分所致。

新增“二品一标”品牌农产品年初预期实现值 50 个以上，调整为 3 个，实际完成 32 个，主要是“控数量、提质量”。

湾环农村户厕无害化率，全市精致农业产业融合比例，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用工和肥、水、药节省率等未附调查和测评过程。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存在工作机制不够健全，组织协调，责任落实、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反馈等方面力度不够。导致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成效还不够显著。

2. 整体绩效目标还不够细化，绩效目标的可量化程度还不够高。有的指标未及时更新，部分指标缺乏客观依据，部分指标与完成情况不匹配，部分指标定义不准，如：指标为“二品一标”品牌、认证时为“三品一标”（分别在“产业融合发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重复设置）；又如产出比 1: 3 概念不清晰。

3. 项目管理制度还不够健全，职责和管理内容还不够明确。有的项目绩效申报与自评结果缺乏对应性，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反馈不够及时。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进一步优化项目指标设置，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等三项办法的通知》武财绩〔2021〕546 号文件的相关政策和要求，结合本部门的实际工作任务，完善绩效目标设置。

2. 加强预算绩效目标建设管理，逐步建立和完善项目支出绩效考评机制，规范基础信息工作管理，强化了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提升绩效评价结果利用价值。

3. 进一步做好预算安排与业务工作的统筹结合，增强预算科学性、准确性和财务核算的规范性，加强对项目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施情况的监督和控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2023 年度 8 项目绩效自评表

1. 2023 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填报日期：2024年7月17日

项目名称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1.55	181.5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25 分)	农产品质量安全样品监测数量 (5 分)		15 万个	29.7 万个	5
			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能 及相关知识培训场次 (5 分)		3 场	6 场	5
			开展承诺达标合格证专项检查 次数 (5 分)		≥2 次	3 次	5
			新增“二品一标”农产品个数 (5 分)		≥50 个	32 个	3.2
			新增“三品一标”农产品个数 (5 分)		≥30 个	32 个	5
		质量指标 (10 分)	综合合格率 (5 分)		99%	99.99%	5
			实验室仪器设备平稳运行 (5 分)		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5
		时效指标 (5 分)	完成时间 (5 分)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5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 标 (30 分)	为农业行政执法及农业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15 分)		有效支撑	有效支撑	15
			提高检测人员技术水平 (15 分)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率(10分)	≥95%	99%	10
总分	98.2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新增“二品一标”农产品个数未达预期，主要原因在于两个方面。一方面，通过组织开展全市农产品“三品一标”的宣传活动，各区对“三品一标”的认证工作给予了高度重视和进一步强化。为了激发新型生产经营主体的申报热情，市级财政投入了一定的资金，对“三品一标”认证进行了奖补，导致本年度“三品一标”的申报数量有所增加，由于政策和资源的倾斜，使“二品一标”农产品的申报数量相对减少。另一方面还存在市场需求变化、农产品生产结构调整、认证标准提高等因素的影响，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二品一标”农产品的申报数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建议结合近年项目实施成果及市场发展趋势，科学合理地调整绩效目标值，并充分考虑政策导向，对“新增‘二品一标’农产品个数”的目标值进行适度调低，同时相应提高“新增‘三品一标’农产品个数”的目标值，确保目标的实现具有可行性，又能赋予其一定的挑战性和压力性，推动农业品牌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 2023 年度农科教专项经费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填报日期：2024年7月17日

项目名称		农科教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95	20.9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参与科技活动场次(10分)		4场	4场	10
			开办农业创新创业大赛(10分)		1场	1场	10
		质量指标 (10分)	顺利举办各项活动和比赛(10分)		顺利举办	顺利举办	10
		时效指标 (10分)	项目完成时间(10分)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推进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10分)		有效推进	有效推进	10
		生态效益指标(10分)	提升农业人高质量发展理念(10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树立“优质、绿色、生态、高效”的发展理念(10分)		有效树立	有效树立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90%	90%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项目按计划开展了科技创新创业活动，无未完成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2023 年农业行业专项业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填报日期：2024年7月17日

项目名称		农业行业专项业务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434.94	4,434.94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8分)	内部审计、项目预算绩效评价覆盖率(2分)		100%	100%	2
			建设集中新品种展示示范点(2分)		≥1个	2个	2
			水稻种子纯度南鉴样品数量(2分)		≥700个	1630个	2
			高素质农民培训人数(2分)		≥600人	700人	2
			组织本市企业参加国际、国内农业博览会、农交会次数(2分)		3次	2次	1.3
			担保合作业务总规模控制倍数(2分)		风险补偿基金10倍以内	风险补偿基金10倍以内	2
			高标准农田建设验收面积(2分)		≥13.59万亩	22.57万亩	2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转基因抽样检测次数 (2 分)	≥200 次	224 次	2.
			认定区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数量 (2 分)	≥5 个	7 个	2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28 分)	品牌授权农产品数量 (2 分)	≥40 个	≥100 个	2
			举办“江城百臻”品牌农产品专场推介活动场次 (2 分)	≥9 场	7 场	1.5
			累计推广优质农产品品牌数量 (2 分)	≥20 个	20 个	2
			黄颡鱼保护区管护面积 (2 分)	≥3000 公顷	3066 公顷	2
			项目评审、监督检查、竣工验收等项目管理工作效率 (2 分)	100%	100%	2
		质量指标 (9 分)	田园综合体布局合理性 (3 分)	布局合理	布局合理	3
			业务代偿率 (3 分)	≤3%	0	3
			市级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不发生涉法涉纪廉政责任事件 (3 分)	不发生	未发生	3
		时效指标 (3 分)	培训按期完成率 (3 分)	100%	100%	3
		经济效益指标 (10 分)	农村综合产权交易金额 (5 分)	≥2 亿元	2.03 亿元	5
			农产品市场占有率 (5 分)	显著提升	部分提升	3
		社会效益指标 (8 分)	有效遏制渔业非法捕捞行为 (4 分)	有效遏制	有效遏制	4
			转基因知识普及率 (4 分)	≥90%	90%	4
	效益 指标 (30 分)	生态效益指标 (8 分)	有效恢复渔业生态环境资源 (4 分)	得到较好恢复	得到较好恢复	4
			水域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4 分)	得到较好改善	得到一定改善	3.5

		可持续发展 指标（4 分）	促进渔业资源可持续发展 （4分）	渔业资源可 持续	可持续	4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10
总分	96.3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1.“组织本市企业参加国际、国内农业博览会、农交会次数”指标未完成的原因是根据省农业农村厅通知，湖北农博会推迟举办。 2.“举办“江城百臻”品牌农产品专场推介活动场次”指标未完成的原因是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工作程序不够严谨，对于执行中的问题未能及时进行反馈和有效沟通，导致问题未能得到迅速解决，影响了项目进度和实施。 3.“农产品市场占有率”指标未完成的原因是被推广推介的品牌农产品种类虽然丰富，但部分参展品牌农产品在市场上的覆盖面仍然较小，导致其市场占有率提升幅度受限。 4.“水域生态环境得到改善”指标未完成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水质监测数据，发现由于与武湖连通的仓埠河、争光河等河道内污水等面源污染流入湖区，导致武湖水质中的总磷含量少许超标，这直接影响了水域生态环境的整体改善效果。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1.积极配合上级部门的工作部署，与省农业农村厅及展会组织方保持密切沟通，关注展会的最新动态，以便及时调整本市企业的参展计划。 2.建议加快推进项目管理流程规范化建设，优化问题反馈和沟通机制，强化跨部门协同，提升问题解决效率，并定期进行项目进度监控，确保项目按照既定目标顺利进行；同时，积极开展内部业务培训，强化团队协作能力，提升项目管理效率和执行力，确保项目的质量和进度。 3.建议进一步发挥政府的推动作用，积极引导企业整合资源优势，着力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农产品品牌，并大力扶持品牌建设。同时应致力于拓宽市场营销渠道，促进产品和服务质量的提升，以提高本地农产品的综合竞争力。此外，还应通过多元化市场拓展策略，增强品牌影响力，从而有效提升市场竞争力，为本地农产品赢得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4.一是积极加强与当地环保、水务部门的沟通与合作，主动请求对方对连通河道进行清淤、截污等治理措施，从源头上切断污染源，确保水环境质量得到改善；二是深化与科研院所的技术交流与合作，实时监测武湖水质情况，并在上级渔政主管部门的指导下，科学合理地开展增殖放流工作；三是补充鲢鳙等滤食性控鱼类，发挥其净水作用，同时，加强对水域生态环境的修复与保护，确保武湖水域生态环境持续稳定向好，为生态文明建设贡献力量。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4. 2023 年度现代都市三农综合管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填报日期：2024年7月17日

项目名称		现代都市三农综合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77.35	777.3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4分）	兽药经营企业和动物诊疗机构 监督管理覆盖率（3分）		100%	100%	3
			行政村“三乡”工程建设覆盖率 （3分）		100%	100%	3
			新城区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行动覆盖率（3分）		100%	100%	3
			推广粮食三新技术（3分）		20项	26项	3
			农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发布涉 农信息（3分）		12800条	12900条	3
			武汉现代农业教育中心新生招 生数（3分）		≥240人	396人	3
			开展江豚保护宣传活动（3分）		10次	12次	3
			新增农机具（3分）		2100台套	2200台套	3
		质量指标 （12分）	全市设施蔬菜基地种植比例 （3分）		≥90%	90%	3
			达到省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 （3分）		达到标准	达到标准	3
			农口专业技术人员结业率 （3分）		95%	100%	3

			农业信息化网络安全、故障解 决率（3分）	100%	100%	3
		时效指标 （2分）	项目完成时间（2分）	当年完成	当年完成	2
		成本指标 （2分）	农口专业技术人员培训人均费 用（2分）	450元/人/天	374.2元/人/ 天	2
年度 绩效 目标 （8 0 分）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10分）	绿色渔业示范点水产品的优化 率提高（5分）	≥5%	5%	5
			公众对长江江豚保护意识显著 提升（5分）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生态效益 指标 （12分）	生猪定点屠宰厂排污合格率 （4分）	100%	100%	4
			渔业生态环境改善（4分）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4
			耕地质量等级提升（4分）	明显提升	有一定提升	2
		经济效益 指标 （4分）	渔业亩平均利润（4分）	2500元	2650元	4
		可持续影 响指标 （4分）	蔬菜产业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 （4分）	农业多功能得 到拓展	农业多功能 得到拓展	4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社会服务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10分）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满意率 （5分）	≥90%	95%	5
			武汉现代农业教育中心学生满 意率（5分）	≥90%	97%	5
	总分	98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1.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不足。绩效三级指标设置不够全面，未能突出核心重点工作，例如数量指标仅涉及现代三农综合管理子项目，其余子项目都未设置相应指标；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清晰。如“三乡工程建设”和“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目标表述不清晰。 2.“耕地质量等级提升”目标未完成。2023年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级结果为4.22，相较于上年度虽有0.03个等级的提升，但这一进步幅度较为有限，未能达到预期的明显提升目标，提升效果一般。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1.强化绩效意识，根据项目年度工作计划梳理项目内容，规范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值，突出核心重点工作，确保绩效指标合理、清晰、细化、可衡量。 2.采取一系列针对性强、效果明显的改进措施，以切实推进耕地质量等级的有效提升。首先，严格监管耕地用途变更，防止优质耕地流失，同时，加大对违规行为的处罚力度，确保耕地资源的合理利用；其次，加强农民培训，普及现代农业知识和技术，提升农户的耕地质量保护意识和技能；再者，强化生态农业实践，鼓励轮作休耕、秸秆还田等生态友好型耕作方式，增强土壤生物多样性，提升土壤自我修复能力。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5. 2023 年度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填报日期：2024年7月17日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72.23	372.23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8分)	纳入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主体(5分)		300家以上	300家	5
			农产品质量安全综合合格率(5分)		99%	100%	5
			建立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账套数量(5分)		2211个	2295个	5
			长江禁捕渔政监管信息化系统服务采购数量(3分)		3项	3项	3
		质量指标 (14分)	系统平稳运行率(9分)		100%	98%	8.8
			完成公有云等级保护安全建设(5分)		100%	100%	5
		时效指标 (8分)	项目完成时间(8分)		当年完成	当年完成	8
	效益指标 (30分)	生态效益指标(10分)	有效恢复渔业生态环境资源(10分)		有效恢复	有效恢复	10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有效遏制渔业非法捕捞行为(10分)		有效遏制	有效遏制	10
			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化管理水平(10分)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村级使用“三资”监管平台满意率(10分)	98%	100%	10
总分	99.8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系统平稳运行率”目标未完成。本项目包含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长江禁捕渔政监管信息化系统、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三个系统，其中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平稳运行率为95%，其余均为100%，综合系统平稳运行率为98.33%。主要归因于多方面的因素：一是硬件故障、网络波动；二是系统升级和维护过程中，为确保平台安全和功能完善，可能需暂时关闭服务，影响运行平稳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增强基础设施的健壮性、优化网络架构、实施零停机更新策略，并结合详尽的维护计划，能够有效提升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的网络运行平稳率，为农村集体经济的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得分=权重 $\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得分=权重 $\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6. 2023 年度资产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填报日期：2024年7月17日

项目名称		资产运行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55.64	455.64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6分)	购置公务用车(6分)		2辆	2辆	6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10分)		407台(套)	389台(套)	9.6
		质量指标 (14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7分)		100%	100%	7
			采购验收合格率(7分)		100%	100%	7
		成本指标 (5分)	物业管理费(5分)		227.3万	227.3万	5
		时效指标 (5分)	项目完成时间(5分)		当年	当年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分)	进一步改善办公条件(15分)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进一步提高办公效率(15分)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服务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局系统干部职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以上	99%	10

总分	99.6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目标未完成：购置办公设备目标值为 407 台（套），2023 年实际购置数量为 389 台（套），目标完成率为 95.58%。主要原因：1.农业信息中心和农机中心当年所需采购的相应型号台式电脑单价因市场价上涨，高于预算测算时依据的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在预算有限的前提下，减少了 2 台台式电脑采购数量；2.农教中心因为中心培训任务调整，所以采购了培训所需的方凳、书桌等资产，原计划购买 16 套办公桌因资金不够未购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首先，加强市场调研与预算预测，确保预算制定更贴近市场实际。其次，强化内部需求管理和协调，提前规划并快速响应需求变化，避免资源浪费。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7. 2023 年度农业执法监管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填报日期：2024年7月17日

项目名称		农业执法监管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39.79	239.79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 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8 分)	开展普法宣传 (4 分)		4 次	4 次	4
			开展案卷评查 (2 分)		2 次	2 次	2
			开展执法专项整治行动 (8 分)		10 次	22 次	8
			执法能力提升培训 (4 分)		4 期	10 期	4
		质量指标 (12 分)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完成率 (6 分)		100%	100%	6
			执法案件办结率 (6 分)		100%	100%	6
		时效指标 (10 分)	项目完成时间 (5 分)		当年	当年	5
			违法案件按时办结率 (5 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 分)	农业执法合格率 (10 分)		100\%	100%	10
			违法行为查处率 (10 分)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分)	改善农业法治环境 (10 分)		持续改善	有待进一步改善	8
	满意度指 标 (10 分)	社会服务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	农业生产经营企业和群众 满意度 (10 分)		≥90%	99%	10

总分	98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农业法治环境还有进一步改善的空间。案件办理质量不均衡，虽然全市执法办案质量有所提升，但个别区由于执法人员数量不足、能力水平不够，导致执法办案质量与上级有关要求存在一定差距，出现全市不均衡现象。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首先，加强执法队伍建设，通过专业培训，提升执法人员的能力和水平；其次，优化资源配置，根据各区实际需求，合理调配执法资源，确保全市农业执法工作的均衡发展；第三，建立完善的考核评价机制，将案件办理质量纳入考核，激励执法人员提升效能；最后，加强社会监督和公众参与，通过设立举报平台和开展法治宣传，增强公众的法律意识，最终实现农业法治环境的整体优化和持续改善。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80%)、80%-50%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8. 2023 年度病虫害防治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17 日					
项目名称		病虫害防治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80.67	380.67	100.00%	20.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1分)	畜禽重大动物疫病病原监测数量(3分)		≥4000份	3165份	2.4
			畜禽重大动物疫病抗体监测数量(3分)		≥2800份	3860份	3.0
			流行病学调查监测数量(3分)		≥13000份	8110份	1.9
			布鲁氏菌病监测数量(3分)		≥4500份	1140份	0.8
			结核病监测数量(3分)		≥4500份	1140份	0.8
			发布蔬菜及农作物病虫害情报(3分)		≥12期	13期	3.0
			消毒物资应急区数(3分)		15个	15个	3.0
	质量指标 (14分)	样品采集合格率(3分)		≥95%	98%	3.0	
		监测结果准确率(3分)		≥98%	98%	3.0	
病原监测频率(2分)		全年监测4	全年监测	1.0			

				次	2 次	
			流行病学调查监测频率（2 分）	全年监测 3 次	全年监测 2 次	1.4
			两病监测频率（2 分）	全年监测 2 次	全年监测 2 次	2.0
			定期进行全市疫情预警分析（2 分）	每年 4 期	每年 4 期	2.0
	时效指标（5 分）		监测报告编制时效（5 分）	收样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	收样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	3.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6 分）	草地贪夜蛾危害损失率（6 分）	≤5%	0.20%	6.0
		社会效益指标（24 分）	降低人感染结核病和布病的风险（4 分）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4.0
			提高我市畜禽种源的健康度（4 分）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4.0
			不发生重大动物区域性流行疫情（4 分）	不发生	未发生	4.0
			不发生重大水产疫情（4 分）	不发生	未发生	4.0
			减少环境中的病原体（4 分）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4.0
			问题场点疫病风险提示率（4 分）	100%	100%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	区级动物疫控机构满意度（10 分）	≥90%	95%	10.0
总分		90.3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不足。绩效指标设置存在一些问题，其中“流病调查监测数据及时性”指标含义不够明确；在“病原监测检测报告编制”与“流病调查检测报告编制”两个指标中，目标值均为收样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指标内涵相同，存在编制上的重复；另外，某些指标的分类不够准确，例如“定期进行全市疫情预警分析”指标应归类为产出-时效指标，而非可持续影响指标。 2.部分绩效目标未达到预期。监测数量和监测频率目标未能实现，主要因为近年来不断加强畜禽的防疫管理，提高了疫情控制效率，使得病原监测数量和调查需求降低；同时，年初申报的绩效目标值未能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申报目标值设定偏高。监测报告编制时效未能达标，主要是由于需检测的病种数量达 17 种，检测工作量大，且报告编制需要多人在沟通协调后共同完成，沟通协调或信息传递的				

	问题可能导致工作重复和延误，从而影响报告的编制时效。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1.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应对“流病调查监测数据及时性”指标进行重新定义，明确具体含义，确保指标的可衡量性；合并或调整内涵重复的指标，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时对目标进行动态调整，进一步优化目标值的合理性；同时，建立健全部门绩效管理机制，在绩效目标申报时加强对各类指标的审核，确保目标明确、指标值准确、可衡量，以便更准确地反映工作效果。 2.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一是调整完善监测工作任务下发、采样、检测、出检测报告流程，优化流行病学调查及病原监测等工作的时间安排，确保采样数量合理，任务不堆积。二是及时向各区疫控及养殖场反馈检测结果，提高沟通效率，避免重复工作而影响报告时效；三是加强对市区两级兽医实验技术人员的培训指导，提高专业技能，确保监测流程的规范性和有效性，确保检测结果的时效性和准确性，做到精准预警。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